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含职工代表监事）3 人，实际出席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8）。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建立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和《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权限、内部

审批流程、风险控制措施等作出了明确规定，以确保资金安全。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2 日